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作为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创科技”或“公司”）挂牌后的持续督导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主办券商”）对环创科技挂牌以来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环创科技自挂牌以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取得股份登记确认函的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5次，其具体情况如下：

1、2015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5年1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年2月15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为56.6万股，发行价格为5.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8万元。2015年3月3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10010007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2015年3月3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1232号）。

2、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为 62.4 万股，发行价格为 11.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7.60 万元。2015 年 6 月 19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10010043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2015 年 9 月 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5841 号）。

3、2016 年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8.8889 万股，本次发行的价格为 9 元/每股，共募集资金 15,200,001.00 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15,200,001 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 10010047 号的《验资报告》。2016 年 9 月 2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193 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4、2017 年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中实际认购股票数量为 7,500,054 股，本次发行的实际价格为 10.66 元/每股，实际共募集资金 79,950,575.64 元人民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79,950,575.64 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556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9 月 2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672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7年10月1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5、2018年第五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8年6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2018年7月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中实际认购股票数量为12,857,142股，本次发行的实际价格为4.76元/每股，实际共募集资金61,199,995.92元人民币。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61,199,995.92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515号号《验资报告》。2018年10月1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417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3月3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299.98万元全部存放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厦门莲岳支行，账号：40309001040007623。

2、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6月19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717.60万元全部存放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厦门莲岳支行，账号：40309001040007623。

3、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根据本次发行的目

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账号 129970100100124638 为公司基本户，经核查该账户银行对账单，该账户自 2016 年 5 月 27 日至 2016 年 9 月 12 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 15,200,001.00 元，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6 年 9 月 3 日，环创科技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项账户信息：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账号：129970100100167827。2016 年 9 月 13 日，公司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5,200,001 元转至该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4、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对外投资。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129970100100183024。经核查该账户银行对账单，该账户自 2017 年 8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 79,950,575.64 元，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5、第五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129970100100208691。经核查该账户银行对账单，该账户自 2018 年 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 61,199,995.92 元，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第二次股票发行、第三次股份发行及第四次股份发行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0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39）

公司第四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对外投资，其中 2,000.00 万元用于对外投资，3,000.00 万元用于投资厦门同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剩余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四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79,950,575.64		
减：发行费用	874,505.76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8,743.6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9,114,813.48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2017 年使用	2018 年使用	累计使用
	金额	金额	金额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仅供参考）			
1、产品研发			
其中：专利费		75,230.00	75,230.00
2、市场开拓		0	-
其中：差旅及物流费用		0	-
市场推广费	207,340.00	3,306,543.00	3,513,883.00
3、补充流动资金		0	-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20,364,347.43	33,445,610.68	53,809,958.11
支付工资福利		3,135,640.00	3,135,640.00
支付租金	848,471.08	709,143.18	1,557,614.26

支付中介机构费	20,000.00	2,378,197.00	2,398,197.00
其他经营费用		3,691,512.76	3,691,512.76
购买非股权资产		0	-
其中：购车辆		104,900.00	104,900.00
购买股权资产		0	-
其中：		0	-
募投项目		0	-
其中：（环创（龙岩）特种车制造有限公司	5,100,000.00	4,100,000.00	9,200,000.00
其中：厦门同安生产基地		2,032,229.40	2,032,229.40
现金管理	-39,770.40	-402,579.70	-442,350.10
其中：活期存款利息	-40,697.43	-404,649.50	-445,346.93
其中：银行手续费	927	2,069.80	2,996.80
合计	26,500,388.08	52,576,426.32	79,076,814.4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2,614,425.40	37,999.08	37,999.08

公司第五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五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1,199,995.92	
减：发行费用	664,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210.0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0,550,205.92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	2018 年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仅供参考）		
1、产品研发		
其中：专利费	13,595.00	13,595.00
2、市场开拓	0.00	0.00
其中：差旅及物流费用	0.00	0.00
市场推广费	0.00	0.00
	0.00	0.00
3、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款	20,584,038.00	20,584,038.00
支付工资福利	0.00	0.00
支付租金	415,413.80	415,413.80
支付中介机构费	612,000.00	612,000.00
其他经营费用	2,111,227.00	2,111,227.00
购买非股权资产	0.00	0.00
其中：购车辆	0.00	0.00
购买股权资产	0.00	0.00
其中：	0.00	0.00
募投项目	0.00	0.00
其中：厦门同安生产基地	2,120,000.00	2,120,000.00
	0.00	0.00
现金管理	-157,034.00	-157,034.00
其中：活期存款利息	-157,080.00	-157,080.00
其中：银行手续费	46.00	46.00
合计	25,699,240.00	25,699,240.0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4,850,965.92	34,850,965.92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2018年10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布《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2018年11月15日，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方向	拟投入募集资金规模（元）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1,199,995.92
	合计	61,199,995.92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方向	拟投入募集资金规模（元）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1,199,995.92
2	投资厦门同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00.00
	合计	61,199,995.92

除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取得发行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均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相符,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无需进行披露。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二、主办券商主要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环创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主要核查内容包括：

- 1、查阅环创科技募集资金发行方案、董事会决议记录、股东会决议记录、公告文件、验资报告、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等资料；
- 2、查阅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3、查阅《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4、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原始凭证与记账凭证、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等资料；
- 5、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及业务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主办券商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环创科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除经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柴欢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